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5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024902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08日

商 标

百捷卡

申 请 人 海南康哲美丽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大道22号海口国科中心C座6楼整层

代理机构 深圳鼎合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中药成药；医药制剂；治疗皮肤病用医药制剂；消炎制剂；膏剂；人用药；医用药物；医用药膏；医用营养品；空气净化制剂；兽医用药；医用敷料；医用填料；牙填料；宠物尿布